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楊苓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22

電子信箱：vxvx88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500567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(0056740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之「105年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校長培育班」於105年7月20日起開始第三階段課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5年7月19日北教大教經字第10504101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校長培育班於105年7月20日起開始第三階段課程，課程表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2016-07-25 13:39:04 電子公文章

SEC 教務105/07/25 14:04



1050005843

有附件